

中国岩石力学与工程学会

岩学字〔2022〕009号

关于落实中国科协关于开展 2022年度“科创中国”科技服务团注册工作的通知

学会各分支机构、地方学会、支撑单位及广大会员：

“科创中国”科技服务团（以下简称科技服务团）是中国科协围绕地方产业创新需求组建的跨学科、跨领域、跨区域科技服务组织，是“科创中国”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为进一步提升科技服务团工作实效，推动科技服务团工作向规范化、常态化转型，依据《“科创中国”科技服务团工作规范（试行）》，现就2022年度科技服务团注册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2022年度科技服务团须通过“科创中国”平台网站，按产业科技服务团、区域科技服务团、专业科技服务团三类进行注册。完成在线注册是科技服务团依托“科创中国”平台面向试点城市（园区）开展服务、获得“科创中国”项目资助的前置条件。经过注册并通过审核的科技服务团，可以“科创中国”名义开展工作，向“科创中国”平台汇聚资源、提交工作信息，参与相关绩效评估。

二、组建要求

（一）类别

1. 产业科技服务团。按照“‘科创中国’+服务内容/特色+产业科技服务团”格式命名。由中国岩石力学与工程学会牵头，联合相关全国学会、高校院所、企业、金融机构等共同组建。

2. 区域科技服务团。按照“‘科创中国’+服务区域+科技服务团”格式命名。由“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园区）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省级科协牵头，联合全国、省、市三级学会与地方科技资源共同组建。

3. 专业科技服务团。按照“‘科创中国’+服务内容/特色+专业科技服务团”格式命名。由中国岩石力学与工程学会、有关高校院所、企业、金融等专业化服务机构负责，具备专业化服务产品或能力。

（二）组成

1. 负责人。实行首席专家与团长共同负责制。首席专家应由具有较高学术权威性、行业影响力的高层次专家担任；团长应由富有产学研融合工作经验、具备较强组织协调能力的管理人员担任。

2. 团员。由具有相关产业领域科研成果、学风正派、有开展科技服务意愿的专家组成。

三、工作内容

入选名单的科技服务团，按要求依托“科创中国”平台，

线上线下相结合开展以下服务：

1. 精准挖掘服务需求。围绕“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园区）产业需求画像，组织科技服务团专家挖掘凝练推进重点产业领域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问题，在“科创中国”平台“问题库”及时发布、更新维护。

2. 征集技术成果。面向“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园区）需求，组织开展相关领域可转移转化的技术成果征集，在“科创中国”平台“项目库”及时发布、更新维护。

3. 开展转化对接服务。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攻关、技术转移转化、技术推广应用、成果评价、标准研制与推介、项目投融资合作等转化对接服务。指定专人处理“科创中国”平台“需求大厅”指派的相关问题，开展在线供需对接等服务。

4. 推动建设协同组织。凝聚“政产学研金服用”各方创新主体，在“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园区）建立或完善产业联盟、学会企业联合体、产业研究院、联合实验室等产学研协同组织。

5. 打造产学研融合品牌活动。举办涵盖高端研讨、政产学研对接、政策宣讲、成果展示、人才和项目引进等多样化服务内容的产学研融合会议，打造特色系列品牌活动。

6. 服务科技人才创新创业。在“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园区）开展人才培养、人才引进等服务，为创新创业企业、投资人决策提供技术咨询服务，营造服务科技人才创新创业的良好生态。

四、申报方式

由于中国科协所属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牵头注册的科技服务团原则上不超过 5 个，请有意参与的相关单位及个人于请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前填写“科创中国”科技服务团线上注册电子表单，发送至邮箱：csrme_xueshubu@126.com。

五、其他事项

1. 中国科协将择优支持工作成效显著、服务规范的在册科技服务团。后续将结合年度考核情况，遴选一批具有示范价值的科技服务团进行稳定支持。

2. 中国科协定期对科技服务团进行考核评估，全国学会牵头或参与的科技服务团工作情况将纳入学会排行、“科创中国”排行榜等考核指标，对工作成效突出的科技服务团牵头单位和先进个人进行适当激励。

3. “科创中国”平台技术支撑单位负责平台注册、需求匹配，以及后台数据收集、汇总和分析等。中国科协有关部门单位委托第三方对科技服务团报送的相关数据及文件进行过程监测与管理。



附件

“科创中国”科技服务团线上注册电子表单

一、服务团组成单位名称（可填写多个参与单位名称）				
（填写服务团组成单位名称全称）				
二、科技服务团基本情况				
科技服务团名称				
科技服务团所属类型		（产业/专业/区域科技服务团）		
科技服务团所属年度		2022 年		
科技服务团简介（500 字以内）		（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团名称、牵头单位及领衔院士、服务重大战略区域、服务“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园区）、服务重点产业需求、主要服务内容等）		
专长领域（5 个以内）		（下拉选择战略新兴产业、高新技术领域、国民经济行业等）		
拟服务的国家重大战略区域（5 个以内）		☐ 京津冀协同发展 ☐ 长江经济带发展 ☐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 西部大开发 ☐ 东北振兴 ☐ 中部崛起 ☐ 东部率先 自定义标签_		
意向服务试点城市（园区）名称				
意向服务其他城市名称				
三、服务团主要团队成员				
服务团首席专家	姓名		手机	
	电子邮箱		单位 电话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职称			

	是否为院士	☐ 中国科学院院士 ☐ 中国工程院院士 自定义_____		
	通讯地址			
	主要承担工作			
	照片	(证件照, 支持 jpg、png 格式, 大小不超过 2mb, 上传尺寸 200px*200px)		
服务团团长	姓名		手机	
	电子邮箱		单位 电话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职称			
	是否为院士	☐ 中国科学院院士 ☐ 中国工程院院士 自定义_____		
	通讯地址			
	主要承担工作			
	照片	(证件照, 支持 jpg、png 格式, 大小不超过 2mb, 上传尺寸 200px*200px)		
服务团联系人 (默认为平台及 项目管理员)	姓名		手机	
	电子邮箱		单位 电话	
	工作单位及职务			
	通讯地址			
	主要承担工作			
添加其他团员 (必填项)		(点击⊕添加其他团员)		
其他主要团员 (请填写团队主 要专家, 不超过 15 个)	姓名		手机	
	电子邮箱		单位 电话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职称	
	是否为院士	☐ 中国科学院院士 ☐ 中国工程院院士 自定义_____
	通讯地址	
	主要承担工作	
四、拟开展工作内容		
拟协助解决的核心问题和需求（300字以内）	（请填写与中国科协“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园区）挂点工作组进行沟通后的核心问题和需求，介绍延续性的工作内容（如有）、未来计划开展的工作内容等）	
拟提供的科技公共服务产品（可多选）	（挖掘凝练需求、技术对接交流、联合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化、产学研协同组织建设、科技评估评价、产学研融合会议、智库咨询建议、适用性技术推广、知识产权服务、人才引进或培训、揭榜挂帅、标准制定、科普传播、科技金融、自定义填写）	
拟提供的科技公共服务产品简述（300字以内）	（围绕选择的科技公共服务产品做简要描述）	
五、工作实施步骤和进度计划（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		
实施阶段	主要工作内容（200 字以内）	时间进度
第一阶段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二阶段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阶段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自行添加（最多 6 个）		